

【附件十八】大陸地區債權人對勝華提起訴訟、代位訴訟、扣押、財產保全、強制執行等案件一覽表

一、大陸地區債權人對勝華提起訴訟等案件

編號	地區	案由	承審法院	案號	上訴人	被上訴人	標的金額	備註
1	大陸/蘇州	損害公司利益責任(轉讓定價案二審)	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2017)蘇05民終9743號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nited Win (H.K.) Technology Ltd. (香港聯建)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聯建)	RMB 418,376,655.04	一審法院於106年7月22日判決勝華及香港聯建利用控股公司調整關聯交易利潤分配導致蘇州聯建受有損失及補稅之義務，勝華應賠償蘇州聯建之損失人民幣388,425,830.94元及相應利息損失人民幣29,950,824.10元，合計為人民幣418,376,655.04元。香港聯建承擔連帶責任。目前勝華及香港聯建已提起上訴。

二、大陸地區債權人對勝華提起代位訴訟等案件

編號	地區	案由	承審法院	案號	原告/上訴人	被告/被上訴人	第三人	標的金額	備註
1	大陸/蘇州	代位權訴訟(二審)	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未有案號	東莞市金銘電子有限公司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11,817,132.6	一審法院已於107年1月26日作出判決:被告金銘應給付蘇州聯建USD11,817,132.6。目前金銘已提起上訴。
2	大陸/蘇州	代位權訴訟(二審)	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未有案號	東莞金卓通信科技公司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7,328,671.38	一審法院已於107年1月26日作出判決:被告金銘應給付蘇州聯建USD7,328,671.38。目前金卓已提起上訴
3	大陸/東莞	代位權訴訟	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	(2016)粵19民初133號	深圳市國顯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金銘電子有限公司/東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MB 37,800,552	法院審理中

三、大陸地區債權人對勝華提起扣押、財產保全、強制執行等案件

編號	地區	審理法院	案號	申請人/執行人	被申請人/被執行人	標的金額
1	大陸/杭州	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2016)浙01執698號	杭州安費諾飛鳳通信部品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MB52,222,187.1及利息+執行費RMB119,622
2	大陸/杭州	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2016)浙01執698—1號	杭州安費諾飛鳳通信部品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
3	大陸/杭州	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2016)浙01執698號	杭州安費諾飛鳳通信部品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MB52,341,809.1
4	大陸/蘇州	蘇州市工業園區人民法院	(2016)蘇0591民初2340號之一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nited Win (H.K.) Technology Ltd. (香港聯建)	RMB 93,263,419
5	大陸/蘇州	蘇州市工業園區人民法院	(2016)蘇0591民初2340號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MB 93,263,419
6	大陸/東莞	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	(2016)粵19財保26號	深圳市國顯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金銘電子有限公司/東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RMB253,997/ RMB9,746,003

註1:上述三、編號4及5為同一執行標的。

註2:勝華將保留因上開案件所支付律師費、訴訟費用、公證費等所有費用支出及債權人所扣押款項含利息金額暫不予以分配，追上開各該扣抵事項結算明確後始得分配。